

2008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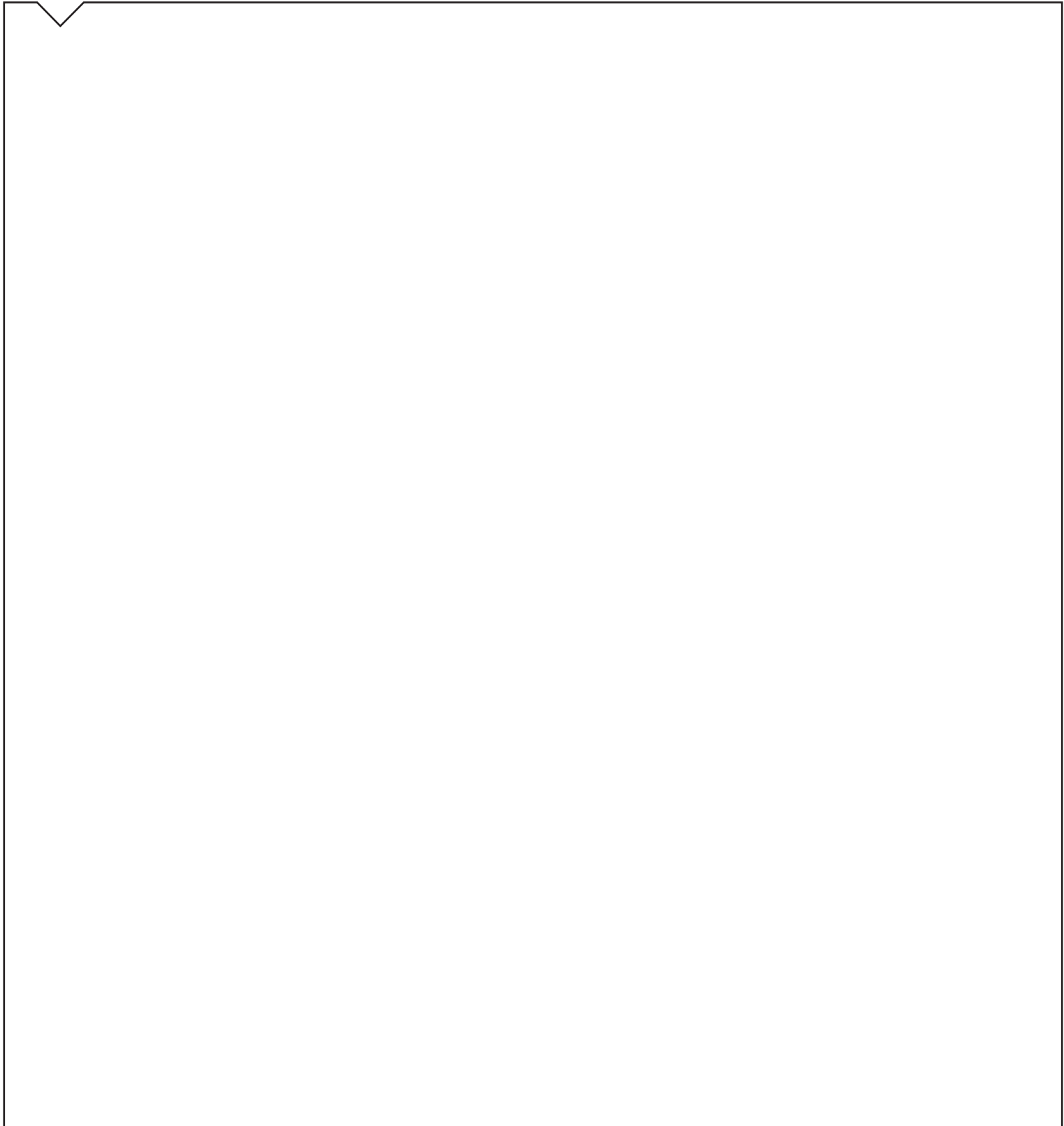
HSBC  滙豐

環球金融 地方智慧

2008年12月31日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制訂的
《銀行業(披露)規則》編製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本補充附註乃《2008 年報及賬目》之補充說明，並應與該年報一併閱讀。公布《2008 年報及賬目》和本補充附註方被視為符合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60A 條制訂的《銀行業（披露）規則》（「披露規則」）。

1 編製基準

- a 根據 2007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本集團分別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及採用標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亦分別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和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本身的營運風險和市場風險。在計算一般市場風險時，會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而計算與股票期權相關的市場風險時，則採用另一模式。

由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已改用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及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分別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及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由於用以釐定信貸風險的計算法改變，故 2007 年的數字不可作準確比較之用。但計算營運風險和市場風險的方法維持不變。

- b 補充附註所載財務資料乃按綜合基準編製。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與符合會計處理方法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已在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98(2)條發出的通知內訂明。至於毋須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其進一步資料則列於補充附註 15。

- c 用以編製本補充附註的會計政策，與用以編製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載於《2008 年報及賬目》第 31 至 45 頁財務報表附註 4）的會計政策相同。

- d 倘若本年度是首個披露年度，提供比較數字並不可行，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不會提供有關數字。

2 各項風險加權金額概要

本集團的各項風險加權金額總計概列如下：

	2008 年 百萬港元	2007 年 百萬港元
信貸風險		
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	180,420	1,535,956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	991,758	-
採用標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	-	2,017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	5,902	-
	1,178,080	1,537,973
市場風險	57,609	79,990
營運風險	187,543	156,875
	1,423,232	1,774,838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3 信貸風險之資本規定

本集團採用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其餘下的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則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2007年，本集團只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

下表列示《銀行業（資本）規則》列明的各類別和子類別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的資本規定。資本規定指須為某項風險持有的資本額，基準為該項風險的風險加權金額乘以8%。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		
企業風險承擔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 項目融資	311	-
- 物品融資	393	-
- 商品融資	66	-
- 具收益地產	1,579	-
中小型企業	10,420	-
其他企業	29,193	-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		
主權實體	8,746	-
銀行風險承擔		
銀行	15,726	-
證券商號	321	-
零售風險承擔		
住宅按揭		-
- 個人	2,565	-
- 持物業空殼公司	228	-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	3,283	-
小型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11	-
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	554	-
其他風險承擔		
現金項目	259	-
其他項目	5,685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得的總額	79,340	-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3 信貸風險之資本規定 (續)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	-	1,501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359	1,000
銀行風險承擔	304	19,517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5	325
企業風險承擔	5,806	52,334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6	188
現金項目	-	33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3,238	7,450
住宅按揭貸款	1,992	12,406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435	7,914
逾期風險承擔	573	51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不包括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1,043	13,893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673	5,804
採用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計得的總額	<u>14,434</u>	<u>122,878</u>
總計	<u>93,774</u>	<u>122,878</u>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

a 內部評級制度及風險組成部分

各個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類別內的風險承擔性質

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下列類別的非證券化風險承擔：

- 企業風險承擔，包括對環球及本地大型企業、中型企業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風險承擔，以及專門性借貸。
-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包括對中央政府、中央金融機構及相關國際機構的風險承擔。
- 銀行風險承擔，包括對銀行及監管證券商號的風險承擔。
- 零售風險承擔，包括住宅按揭、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及其他零售風險承擔。
- 其他風險承擔，包括現金項目及其他資產。

計量及監控 — 風險評級制度

本集團因多種不同類別的資產、客戶及產品而承受信貸風險承擔。為計量及管理這些對個別評估客戶的風險承擔及對那些在組合內匯集計算的風險承擔，本集團採用多元化的風險評級制度及方法，包括判斷、分析及混合使用以上兩種方法。下文載述本集團信貸風險評級制度的主要特點。

內部評級基準參數的應用

本集團推行的信貸風險評級架構包括承擔義務人的違責或然率（「PD」），及以違責風險承擔（「EAD」）及違責損失率（「LGD」）顯示的損失嚴重程度。該等數值乃用作計算風險加權資產、預期虧損及資本規定，亦用作配合其他數據以作出風險管理決策。就個別評估客戶而言，本集團會定期檢討風險評級，如需要修訂，則會盡快執行。本集團的零售貸款組合內的風險，乃採用多種不同的行為和定價模型來評估及管理。

批發業務（包括企業、主權實體及銀行風險承擔）方面，承擔義務人的違責或然率是採用 22 個級別的客戶風險評級估計，其中 20 個為非拖欠級別，代表不同程度的財政實力，其餘兩個屬拖欠級別。以模型及／或評分表的方式產生的個別承擔義務人評分會由負責審批信貸的人員覆核。最終批核的客戶風險評級會配對某個違責或然率變化幅度，差距的「中間點」用於計算監管規定資本。

本集團採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為本身的專門性借貸進行評級。根據此計算法，評級時會考慮借款人和交易風險特性。

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已在多個不同的行為及應用模型架構結合產品特性及客戶賬戶行為，將之發展為更精密的模型，以估算違責或然率、違責風險承擔及違責損失率。為編製報告及向管理層提供所需資訊，零售貸款組合乃根據利用分析方法產生的準則加以分析，然後歸入 29 個預期虧損組別，以便本集團各類零售客戶群、業務及產品之間可以互相對照。

內部估算值的用途

應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得的內部估算值，不單用於計算風險加權風險承擔金額以釐定監管資本規定，亦用於風險管理及業務程序的多個方面。本集團現正繼續發展該等數據的用途，隨著經驗累積及信貸質素數據儲存方法改善，這些用途將廣為本集團採納，包括：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a 內部評級制度及風險組成部分（續）

- 信貸批核：有關權限（包括特定交易對手類別及交易的權限）乃授予本集團各風險管理部門，所用方法以風險為基準，並按承擔義務人的客戶風險評級訂定級別；
- 信貸風險分析工具：內部評級基準模型、評分表及方法是評估客戶及組合風險的主要工具；
- 組合管理：提交予董事會、監察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定期報告，內容包含採用內部評級基準數值的風險分析；及
- 定價：客戶經理在計算風險加權資產及盈利能力時，採用風險調整資本回報計算法。

評級制度的監控機制

本集團已設立一個穩健的制度，以驗證其評級制度、程序及所有相關風險組成部分的估算方法的準確性和一致性。本集團的風險總監負責制訂一個高層面的評級制度監督方法，並向董事會匯報。

各項模型驗證程序進一步確認內部評級和風險估算制度的持續適合性。對評級制度表現作出的內部評估乃以長期歷史數據為依據，當中涵蓋多種不同的經濟狀況，而最理想的情況是包含一個或多個完整的商業周期。

內部審計部或類似的獨立審計部門會定期檢討各個模型驗證和監察程序。

內部評級程序

就企業風險承擔而言，在作出信貸決定及編配客戶風險評級時，必須倚靠經驗和判斷，以及其他較客觀的元素；亦會考慮有關客戶和信貸建議的所有方面，以確保評估全面。

每年檢討信貸和客戶風險評級至少一次被視為主要監控點，亦是必須執行的商業信貸風險管理慣例。此外，根據政策規定，必須由指定負責人員持續監察商業信貸，而若發現風險狀況有任何重大惡化趨勢，必須予以正式檢討和匯報。

本集團的風險評級制度所採用的評級模型，旨在一致和客觀地估計承擔義務人的風險及編配客戶評級。倘若從模型計算以外途徑取得的信貸資料被視為對違責或然率有重大影響，則可取代模型計算所得評級。取代模型評級的理據須以文件記錄，以供獨立檢討及模型驗證之用。

就零售風險承擔而言，擁有相同風險特性的同類風險承擔組合，會分成不同的組別以評估風險評級。每項風險承擔乃根據對借款人及交易風險特性和貸款拖欠情況的評估而編配至特定組別。

至於銀行和主權實體風險承擔，客戶風險評級的編配是由滙豐集團負責統籌。

用以估算及驗證違責或然率、違責損失率及違責風險承擔的變數、方法和數據的定義

違責或然率（「PD」）

違責或然率是指在一年期內發生違責事件的可能性，並以百分比顯示；

就企業風險承擔而言，用以估算違責或然率的模型結合對借款人及所屬行業等其他方面的財務和非財務評估。此模型採用本集團的過往違責數據，對在評估期間識別的不同風險因素估計及編配不同比重，以構建借款人的違責或然率的組成部分。這些參數會輔以其他政策，例如母公司的支持及對政治和經濟環境的評估。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a 內部評級制度及風險組成部分(續)

就銀行風險承擔而言，違責或然率的估算包含一個先進分析模型，該模型結合財務數據，國家／經營環境風險評分，以及客戶經理提供的定性數據。

就主權實體風險承擔而言，用以估算違責或然率的模型結合多種經濟、政治、財務和社會狀況。

至於零售風險承擔，會就每個擁有足夠同類風險承擔和具有相同風險特性的風險承擔組別，估算違責或然率。估算的考慮因素包括過往違責數據、付款紀錄、借款人的賬戶行為和信貸機構的數據。

違責風險承擔 (「EAD」)

違責風險承擔是對特定產品於違責時的風險承擔作出的估算。計算此數值時，乃從該等違責事件的統計學行為分析，採用以經驗為依據的數據，預測一年內提取貸款的可能性。該數值為資產負債表內的未償還金額與資產負債表外各項目金額兩者的總和，乘以信貸換算因數和提款因數。信貸換算因數是指非現金／資產負債表外信貸安排可能變現而成為現金風險承擔的可能性。提款因數是指預期額外貸款佔可用而未動用的信貸限額比例。

就企業、主權實體及銀行風險承擔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金融管理局就監管報告而規定必須採用的監管信貸換算因數估算法進行估算。

至於屬循環性質的零售風險承擔，本集團已制訂模型來估算客戶額外提取的貸款；而封閉式的零售風險承擔，則根據未償還本金總額來進行估算。

違責損失率 (「LGD」)

違責損失率是指倘若借款人違責，本集團可能招致的損失嚴重程度的估算，並以佔違責風險承擔的百分比顯示。

就企業、主權實體及銀行風險承擔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金融管理局規定的監管違責損失率估算法進行估算。

至於零售風險承擔，違責損失率是依據本集團在某段時期內（包括經濟下滑時期）的內部虧損和違責經驗。

b 須作監管估算的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對按內部評級基準類別劃分的風險承擔進行監管估算所得的違責風險承擔：

	2008年
	百萬港元
企業風險承擔	926,144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	639,896
銀行風險承擔	940,641
	2,506,681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c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採用各種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風險承擔 (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違責風險承擔) :

	2008 年			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採用基礎內 部評級基準 計算法 百萬港元	採用監管 分類準則 計算法 百萬港元	採用零售內 部評級基準 計算法 百萬港元	
企業風險承擔	886,940	39,204	-	926,144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	639,896	-	-	639,896
銀行風險承擔	940,641	-	-	940,641
零售風險承擔				
提供予個人及持物業空殼公司 的住宅按揭	-	-	350,139	350,139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	-	-	131,694	131,694
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及小型 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	-	28,318	28,318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d 計及減低信貸風險措施後之風險承擔

由認可抵押品保障的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本集團採用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並由認可抵押品保障的風險承擔，於按《銀行業（資本）規則》規定作出扣減後的數額（已計入任何資產負債表內或資產負債表外認可淨額計算法的影響）。此等風險承擔並不包括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回購形式交易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除外）。

	2008 年 百萬港元
企業風險承擔	117,688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	48
銀行風險承擔	1,127
	118,863

由認可擔保或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保障的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本集團由認可擔保或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保障的風險承擔，於按《銀行業（資本）規則》規定作出扣減後的數額（已計入任何資產負債表內或資產負債表外認可淨額計算法的影響）。此等風險承擔並不包括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回購形式交易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除外）。

	2008 年 百萬港元
企業風險承擔	158,538
銀行風險承擔	134,018
零售風險承擔	36,980
	329,536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e 就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進行風險評估

企業風險承擔（不包括專門性借貸）—— 按承擔義務人等級分析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2008年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風險權重 %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違責或然率 %
最低風險	147,904	16.44	0.04
低度風險	248,096	30.27	0.10
一般風險	285,046	58.98	0.41
輕度違責風險	104,266	98.23	1.27
中度違責風險	63,574	115.81	2.77
重大違責風險	25,647	150.83	5.89
高度違責風險	1,032	172.68	10.79
特別管理	4,638	239.65	25.42
違責	6,737	-	100.00
	886,940		

企業風險承擔（不包括專門性借貸）—— 按監管規定評級等級分析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2008年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風險權重 %
優	26,651	62.91
良	10,932	90.65
尚可	1,044	121.90
欠佳	533	265.00
違責	44	-
	39,204	

專門性借貸的監管規定評級等級及風險權重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158條的規定而釐定。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e 就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進行風險評估(續)

主權實體風險承擔——按承擔義務人等級分析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2008年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風險權重 %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違責或然率 %
最低風險	409,035	7.89	0.03
低度風險	180,134	23.13	0.06
一般風險	31,972	45.02	0.19
輕度違責風險	12,244	101.37	1.12
中度違責風險	6,129	129.51	2.59
重大違責風險	382	165.73	5.66
	639,896		

銀行風險承擔——按承擔義務人等級分析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2008年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風險權重 %	風險承擔加權 平均違責或然率 %
最低風險	513,063	8.55	0.03
低度風險	336,399	26.78	0.08
一般風險	66,701	54.55	0.29
輕度違責風險	12,387	91.86	0.98
中度違責風險	6,235	135.23	3.34
重大違責風險	2,331	167.24	5.83
高度違責風險	3,151	190.80	12.10
特別管理	201	249.79	19.00
違責	173	-	100.00
	940,641		

上表就企業、主權實體及銀行風險承擔披露的違責風險承擔及違責或然率，均已計及認可抵押品、認可淨額計算、認可擔保及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的影響。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e 就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進行風險評估(續)

零售風險承擔——按信貸質素分析

下表列示按質素類別以組別基準劃分的風險承擔(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的違責風險承擔)：

	2008年			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 百萬港元	合資格循環式 零售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其他零售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穩健	340,748	100,222	24,887	465,857
中等	8,632	30,742	2,892	42,266
低於標準	759	724	536	2,019
已減值	-	6	3	9
	350,139	131,694	28,318	510,151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4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f 實際虧損及估算的分析

下表列示年內所作準備淨額 (包括撇銷及減值虧損準備) 涉及的實際虧損: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銀行	1,833	-
企業	4,388	1,591
住宅按揭	(7)	(40)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	1,169	1,049
其他零售	243	385
	<u>7,626</u>	<u>2,985</u>

下表列示預期虧損，即於一年期內承擔義務人就風險承擔的潛在違責而可能引致的估計虧損:

	於2007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主權實體	256
銀行	1,234
企業	5,139
住宅按揭	586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	1,375
其他零售	680
	<u>9,270</u>

下表列示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違責個案比率，與有關組合於2007年12月31日的估計違責或然率的比較。

	2008年 實際 違責率 %	於2007年 12月31日 估計違責或然率 %
主權實體	0.00	0.80
銀行	0.40	1.88
企業	1.01	2.80
住宅按揭	0.26	1.12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	0.61	0.79
其他零售	1.56	2.50

實際違責率是採用2008年已違責的承擔義務人數目計量，而估計違責或然率則指2008年的估計長期平均違責率。實際違責率與估計違責或然率的差異，主要是由於用以計算實際違責率和估計違責率的時間範圍並不相同。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5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

a 外部信用評估機構之評級

下列各類別的風險承擔包括已獲香港金融管理局豁免毋須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風險承擔。該等風險承擔是按各外部信用評估機構作出的外界信貸評級，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呈報。

-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銀行風險承擔；
-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企業風險承擔；及
-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本集團採用下列外部信用評估機構提供的外界信貸評級：

- 惠譽評級；
- 穆迪投資者服務；
- 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及
- 評級及投資資料有限公司。

在本集團的銀行賬內，用以配對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發債人評級或外部信用評估機構特定債項評級的程序，概與《銀行業（資本）規則》第4部所規定者一致。

5 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 (續)

b 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承擔

2008年	風險承擔總額 ¹ 百萬港元	計及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後之風險承擔 ²		風險加權金額		風險加權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 抵押品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擔保或 認可信貸衍生 工具合約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內								
主權實體	-	-	-	-	-	-	-	-
公營單位	16,001	24,548	-	4,486	-	4,486	-	1,455
多邊發展銀行	16,764	16,764	-	-	-	-	-	-
銀行	10,902	533	9,395	150	3,654	3,804	777	-
證券商號	113	-	113	-	56	56	-	-
企業	95,579	13,516	68,671	3,626	68,946	72,572	7,772	5,620
集體投資計劃	72	-	72	-	72	72	-	-
現金項目	-	-	-	-	-	-	-	-
監管零售	55,179	-	53,965	-	40,474	40,474	935	279
住宅按揭貸款	41,389	-	41,292	-	24,899	24,899	49	47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 風險承擔	5,442	-	5,442	-	5,442	5,442	-	-
逾期風險承擔	5,001	-	5,001	-	7,158	7,158	592	-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	246,442	55,361	183,951	8,262	150,701	158,963	10,125	7,401

5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b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承擔（續）

2008年(續)	風險承擔總額 ¹ 百萬港元	計及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後之風險承擔 ²		風險加權金額		風險加權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 抵押品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擔保或 認可信貸衍生 工具合約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不包括場外衍生 工具交易或信貸 衍生工具合約）	18,688	2,850	16,633	928	12,112	13,040	809	171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12,482	5,393	7,089	1,906	6,424	8,330	-	-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87	-	87	-	87	87	-	-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承擔總額	<u>31,257</u>	<u>8,243</u>	<u>23,809</u>	<u>2,834</u>	<u>18,623</u>	<u>21,457</u>	<u>809</u>	<u>171</u>
總計	<u>277,699</u>	<u>63,604</u>	<u>207,760</u>	<u>11,096</u>	<u>169,324</u>	<u>180,420</u>	<u>10,934</u>	<u>7,572</u>
扣減自核心資本或附加 資本的風險承擔	<u>12</u>							

5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b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承擔(續)

2007年	風險承擔總額 ¹ 百萬港元	計及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後之風險承擔 ²		風險加權金額		風險加權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 抵押品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擔保或 認可信貸衍生 工具合約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內								
主權實體	367,647	359,205	-	18,767	-	18,767	10,285	-
公營單位	19,952	52,255	-	12,500	-	12,500	-	279
多邊發展銀行	7,529	7,529	-	-	-	-	-	-
銀行	1,178,298	945,010	27,365	234,669	9,290	243,959	210,907	719
證券商號	11,110	5,974	5,654	1,231	2,827	4,058	223	-
企業	745,665	94,680	588,371	74,324	579,848	654,172	55,241	12,004
集體投資計劃	2,354	-	2,354	-	2,354	2,354	-	-
現金項目	123,842	-	123,842	-	408	408	-	-
監管零售	125,431	-	124,160	-	93,120	93,120	1,271	-
住宅按揭貸款	366,291	-	333,368	-	155,079	155,079	325	32,341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 風險承擔	100,155	5,924	93,001	5,924	93,001	98,925	1,229	-
逾期風險承擔	5,177	16	5,161	3	6,405	6,408	101	177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	3,053,451	1,470,593	1,303,276	347,418	942,332	1,289,750	279,582	45,520

5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續）

b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信貸風險承擔（續）

2007年(續)	風險承擔總額 ¹ 百萬港元	計及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後之風險承擔 ²		風險加權金額		風險加權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 抵押品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由認可擔保或 認可信貸衍生 工具合約保障 的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有評級 百萬港元	並無評級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不包括場外衍生 工具交易或信貸 衍生工具合約）	203,967	50,483	147,956	32,771	140,887	173,658	5,528	5,744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171,208	122,191	31,762	34,197	30,828	65,025	17,255	-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24,361	20,376	2,426	5,118	2,405	7,523	1,559	-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 承擔總額	<u>399,536</u>	<u>193,050</u>	<u>182,144</u>	<u>72,086</u>	<u>174,120</u>	<u>246,206</u>	<u>24,342</u>	<u>5,744</u>
總計	<u>3,452,987</u>	<u>1,663,643</u>	<u>1,485,420</u>	<u>419,504</u>	<u>1,116,452</u>	<u>1,535,956</u>	<u>303,924</u>	<u>51,264</u>
扣減自核心資本或附加 資本的風險承擔	<u>4</u>							

¹ 風險承擔總額為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的本金額，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的信貸等值金額（如適用），並已扣除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² 由認可擔保或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保障的風險承擔於計及減低信貸風險措施後重新分類，以反映對信貸保障提供者的風險承擔。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

- a 就本集團因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回購形式交易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不包括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而引致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所有信貸限額乃於交易前確立，而信貸及結算風險必須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方法正確掌握、監察及匯報。信貸風險承擔分為以下兩類：(1) 根據所涉產品類別而以賬面值或市值計量的風險承擔；及(2) 根據潛在最壞情況估計虧損額的 95 百分值計量的風險承擔。此等計算信貸風險承擔的方法適用於所有交易對手，而信貸質素的差異則會透過信貸限額的水平反映。

衍生工具以抵押品擔保的政策，是根據本集團內部最佳實務指引制訂，以確保用以全面了解按司法管轄區、交易對手、產品及協議類別劃分的淨額計算及抵押方法是否有效的盡職審查，可以得到全面評估，以及採用的嚴謹盡職審查標準保持一致。

b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承擔

2008 年

	場外衍生工具 交易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衍生工具 合約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場外衍生工具及信貸衍生工具：			
各類正公允值總計	396,124	-	34,886
信貸等值金額	214,581	-	10,405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	258,148	-
按類劃分的認可抵押品價值：			
- 債務證券	833	207,926	-
- 其他	12,232	19,626	-
	<u>13,065</u>	<u>227,552</u>	-
扣除認可抵押品後的信貸等值金額／ 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201,516	30,596	10,405
違責風險承擔	214,581	258,148	10,405
風險加權金額	78,821	2,897	2,782
提供信貸保障的認可信貸衍生工具 合約之名義金額	-	-	-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續)

c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承擔

2008年

	場外衍生工具 交易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衍生工具 合約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場外衍生工具及信貸衍生工具：			
各類正公允值總計	11,392	-	87
信貸等值金額	12,482	-	87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風險淨額	-	249	-
按類劃分的認可抵押品價值：			
- 債務證券	-	217	-
- 其他	-	-	-
	-	217	-
扣除認可抵押品後的信貸等值金額／ 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風險加權金額	12,482	32	87
	8,330	27	87
提供信貸保障的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 約之名義金額			
	-	-	-

2007年

	場外衍生工具 交易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衍生工具 合約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場外衍生工具及信貸衍生工具：			
各類正公允值總計	177,645	-	8,313
信貸等值金額	171,208	-	24,361
回購形式交易：			
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	248,658	-
按類劃分的認可抵押品價值：			
- 債務證券	209	175,364	143
- 其他	17,046	30,110	1,416
	17,255	205,474	1,559
扣除認可抵押品後的信貸等值金額／ 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風險加權金額	153,953	43,184	22,802
	65,025	9,162	7,523
提供信貸保障的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 約之名義金額			
	-	-	-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續)

d 按交易對手劃分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主要風險承擔類別

2008年	場外衍生工具	回購形式	信貸衍生工具
	交易	交易	合約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名義金額			
主權實體	155,161	17,775	1,442
銀行	13,339,461	237,101	736,273
企業	1,503,384	3,272	42,536
	14,998,006	258,148	780,251
違責風險承擔			
主權實體	2,708	17,775	110
銀行	131,151	237,101	8,475
企業	80,722	3,272	1,820
	214,581	258,148	10,405
風險加權金額			
主權實體	462	863	8
銀行	37,240	1,725	2,091
企業	41,119	309	683
	78,821	2,897	2,782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續)

e 按交易對手劃分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下的主要風險承擔類別

	場外衍生工具 交易	回購形式 交易	信貸衍生工具 合約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2008年			
名義金額			
主權實體	14,641	-	-
公營單位	104,216	-	-
銀行	21,005	224	-
企業	180,910	25	209
	<u>320,772</u>	<u>249</u>	<u>209</u>
信貸等值金額／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u>12,482</u>	<u>32</u>	<u>87</u>
風險加權金額	<u>8,330</u>	<u>27</u>	<u>87</u>
2007年			
名義金額			
主權實體	160,807	13,395	795
公營單位	46,152	-	-
銀行	14,700,955	199,624	617,521
企業	2,541,937	35,639	90,102
	<u>17,449,851</u>	<u>248,658</u>	<u>708,418</u>
信貸等值金額／信貸風險承擔淨額	<u>153,953</u>	<u>43,184</u>	<u>22,802</u>
風險加權金額	<u>65,025</u>	<u>9,162</u>	<u>7,523</u>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續)

f 衍生工具交易的風險承擔

2008 年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金額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匯率合約			
- 遠期	4,174,573	24,530	38,675
- 已購入期權	254,772	10,394	13,719
- 掉期	1,196,579	16,872	20,977
	<u>5,625,924</u>	<u>51,796</u>	<u>73,371</u>
利率合約			
- 遠期	275,615	919	1,395
- 已購入期權	181,641	726	1,980
- 掉期	9,053,697	24,158	33,297
	<u>9,510,953</u>	<u>25,803</u>	<u>36,672</u>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780,460	2,869	2,288
其他場外衍生工具合約	181,901	9,552	22,024
	<u>16,099,238</u>	<u>90,020</u>	<u>134,355</u>
2007 年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金額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匯率合約			
- 遠期	1,542,620	13,281	11,018
- 已購入期權	946,923	10,903	2,458
- 掉期	4,446,445	21,495	16,829
	<u>6,935,988</u>	<u>45,679</u>	<u>30,305</u>
利率合約			
- 遠期	221,790	38	20
- 已購入期權	394,679	911	1,005
- 掉期	9,751,016	13,124	22,273
	<u>10,367,485</u>	<u>14,073</u>	<u>23,298</u>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708,418	7,523	4,927
其他場外衍生工具合約	146,378	5,273	24,104
	<u>18,158,269</u>	<u>72,548</u>	<u>82,634</u>

上表載列衍生工具風險承擔之名義金額、風險加權金額及公允值。該等資料與本集團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所載者一致。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98(2)條的規定，此申報表必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編製。因此，上表列示的名義金額與《2008 年報及賬目》附註 16 披露的數字並不相同。

公允值已計入有效雙邊淨額計算協議的影響，該等協議涉及的金額為 3,081.34 億港元 (2007 年: 1,033.24 億港元)。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6 與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有關的風險承擔(續)

g 產生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承擔的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之名義金額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用作信貸組合		
信貸違責掉期		
購入保障	7,721	7,346
售出保障	1,201	819
回報總額掉期		
購入保障	3,025	12,549
售出保障	-	-
	<u>11,947</u>	<u>20,714</u>
用作中介活動		
信貸違責掉期		
購入保障	385,974	339,552
售出保障	382,209	342,527
回報總額掉期		
購入保障	330	5,009
售出保障	-	616
	<u>768,513</u>	<u>687,704</u>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7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減低信貸風險為有效管理的重要一環，並可以多種形式執行。

就內部評級基準參數而言，減低風險措施分為兩大類：第一類措施旨在減低承擔義務人的內在違責可能性，因此是以調整違責或然率估算值的方式執行；第二類措施則影響債務的估計可收回能力，因而需要對違責損失率／違責風險承擔作出調整。第一類措施的例子包括由母公司提供的全數擔保；第二類則包括以現金或住宅物業按揭或第三方擔保等各種附屬抵押品。

批發風險承擔方面，違責損失率的數值乃經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規定的參數後釐定。零售組合方面，會將減低信貸風險數據計入風險承擔的內部風險參數，並持續用於計算結合客戶拖欠率及產品或融通風險兩項數據的預期虧損組別數值。所有輸入中央資料庫的數據均包含減低信貸及減低風險數據，完成輸入後，風險計算程式即會按照資本協定二的相關規則及計算法進行運算。

本集團接受的主要認可抵押品類別為《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80 條所列明的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存款、黃金、於主板市場及／或認可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集體投資計劃的單位或股份，以及各類認可債務證券。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98 及 99 條，若干擔保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均獲認可作各項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用途。此類擔保主要由主權實體、企業及銀行提供。企業提供的擔保如要成為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擔保人所獲外界評級或估計違責或然率必須相等於標準普爾評級服務、惠譽評級，或評級及投資資料有限公司評定的 A-級或以上信貸評級，或穆迪投資者服務評定的 A3 級或以上。至於由主權實體及銀行提供的擔保，該等風險承擔均由設於倫敦的滙豐集團總管理處之中央監控部門管理。

就信貸衍生工具合約而言，如信貸違責掉期或回報總額掉期，出售保障予本集團的主要機構類別為銀行，而該等風險承擔是由滙豐集團總管理處集中管理。

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本集團僅於擁有合法權利的情況下才可採用淨額計算。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認可淨額計算是指根據有效雙邊淨額計算安排進行的任何淨額計算。為與《銀行業（資本）規則》一致，在計算資本充足比率時，僅雙邊淨額計算安排符合資格以淨額計算本集團結欠的款項。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批發貸款組合的信貸安排須最少每年進行檢討（因而需對抵押品重新估值）。若以有形資產抵押的貸款逾期 90 日以上仍未償還，有關抵押品必須最少每三個月重新估值。

住宅按揭必須最少每三年重估一次。5 億美元以上的住宅物業貸款組合乃透過貫徹採用聲譽良好的本地物業估價機構或房地產價格指數及／或內部估算，按此方法進行估值。如市況出現重大變化，則會更頻密地進行重估。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住宅物業貸款組合，不論組合規模，均須最少每年重估一次。

至於逾期 90 日以上未還的賬項，亦須於評級下調後對有關按揭物業重新估值。重新估值乃每年進行，若有理由相信物業的價值已下降，則會在更短期內重新估值。

本集團採用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認可抵押品、淨額計算、擔保及信貸衍生工具合約）內的信貸及市場風險集中程度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8 資產證券化

由 2008 年開始，本集團已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2007 年，本集團是採用標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此類風險承擔。

a 作為投資機構

本集團投資於下列所有類別風險承擔。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亦從事其他活動（例如提供掉期安排）。

本集團就下列每項及所有類別證券化風險承擔採用的外部信用評估機構，包括標準普爾評級服務、穆迪投資者服務、惠譽評級，以及評級及投資資料有限公司。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下的證券化風險承擔

	2008 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貸款	28,128
學生貸款	11,080
商用物業按揭貸款	10,824
其他	29,789
證券化風險承擔總額	<u>79,821</u>

按風險權重劃分的證券化風險承擔

風險權重	2008 年		
	證券化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金額 百萬港元	資本 規定 百萬港元
7%	78,347	5,813	465
8%	1,049	89	7
扣減自資本	425	-	-
	<u>79,821</u>	<u>5,902</u>	<u>472</u>

扣減自核心資本或附加資本的風險承擔

	2008 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貸款	347
商用物業按揭貸款	19
其他	59
	<u>425</u>

標準（證券化）計算法下的證券化風險承擔

	2007 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貸款	6,460
學生貸款	2,256
商用物業按揭貸款	763
其他	449
證券化風險承擔總額	<u>9,928</u>
風險加權金額	<u>2,017</u>
資本規定	<u>161</u>
扣減自核心資本或附加資本的風險承擔	<u>-</u>

資本規定指須為某項風險持有的資本額，基準為按該項風險的風險加權金額乘以 8%。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8 資產證券化 (續)

b 作為辦理機構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通過將認可金融資產直接轉讓給第三方或特設企業，參與辦理證券化交易。這些轉讓可能使有關金融資產全部或局部撤銷確認。

當本集團轉讓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合約權利，或保留此等權利但承擔將資產現金流轉移的責任，以及轉讓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即產生全部撤銷確認。該等風險包括信貸、利率、貨幣、預付款項及其他價格風險。

當本集團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金融資產，以致擁有權的部分，而非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被轉讓，但同時仍然保留控制權，即產生局部撤銷確認。這些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但以本集團的持續參與權為限。本集團因在證券化業務享有持續參與權而保留的權利和責任，在初期是以金融資產於轉讓當日撤銷確認的部分與繼續確認部分兩者之間分配的公允值入賬。

主要的假設涉及證券化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應佔的適當價值。這需要對違責風險承擔、違責或然率及發生違責事件後的收回程度作出估計。

組合型證券化方面，本集團利用特設企業減少由本身辦理的部分客戶貸款所用資金，並運用信貸衍生工具將與該等客戶貸款有關的信貸風險轉移至一家特設企業。倘本集團須承受擁有權附帶的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便會將該等特設企業綜合入賬。

本集團辦理下列所有類別之風險承擔。由於本集團不會呈報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計算的任何金額，因此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下的風險加權金額、資本規定及扣減自核心資本的風險額均為零。

(i) 本集團繼續保留風險承擔的證券化貸款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傳統證券化：		
住宅按揭貸款	<u>3,275</u>	<u>5,240</u>
組合型證券化：		
商業貸款	<u>-</u>	<u>1,883</u>

(ii) 年內本集團並無辦理任何證券化交易。

(iii) 因機構以保薦人身份進行證券化交易而產生的證券化風險承擔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貸款	1,719	-
商業貸款	10,148	8,159
其他	<u>3,148</u>	<u>-</u>
證券化風險承擔總額	<u>15,015</u>	<u>8,159</u>

(iv) 年內並未為重大的已減值或逾期風險承擔安排證券化，而在本業績報告期內，亦未有確認任何虧損。

(v) 年內本集團並無回購任何證券化交易。

(vi) 年內並無訂立任何須遵守提早攤銷條款的證券化交易。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9 市場風險

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債務證券價格或利率及匯率變動的一般市場風險變動，並會採用 CAD1 模型計算股票期權風險承擔的市場風險。至於其他風險承擔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

市場風險之資本要求

	2008 年 百萬港元	2007 年 百萬港元
利率風險承擔	3,177	4,965
股票期權	174	599
其他股票風險承擔	214	199
一般市場風險	1,043	636
市場風險之資本要求	<u>4,608</u>	<u>6,399</u>

資本要求是指本集團須為某項相關風險的風險承擔而持有的監管規定資本額，而若乘以 12.5 倍，即成為該項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金額。

市場風險持倉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法模擬外匯及一般利率風險，方法是就 500 個歷史境況內的每個境況，重新評估組合於單日市場變動中的價值，並從完整的連串兩年期的過往市場風險因素數據推算得出。

就股票期權而言，則會就每項相關合計數額的絕對值假設於最惡劣境況下，按「災難限額基數」計量保守的市場風險數額。

評估監管規定資本環境的市場風險模型

為使本集團屬下各公司可匯集計算並持有適合本集團的風險調整資本來源額，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旗下持有交易賬項組合的所有公司，均採用滙豐集團的歷史模擬估計虧損風險計算法。

市場風險模型的特性及涵蓋範圍

估計虧損風險模型涵蓋與匯兌風險及一般利率風險有關的所有重大價格風險來源。匯兌風險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外幣價格及外匯期權的波幅。一般利率風險因素包括利率曲線及利率期權的波幅。

具體的股票期權風險是按最惡劣境況下相關股票的總利用率基準運算。

所有直接利率和外匯持倉均使用歷史模擬法，按 99% 可信程度及單日的時間範圍（會逐步調升至 10 日的持倉期）計算。

本集團會每星期對持倉進行歷史、假設及技術境況壓力測試。

進行利率及外匯模型的回顧測試時，會使用交易業務已結清的利潤與虧損數字，並以此等數字與整體及個別業務層面的單日估計虧損風險值作比較。

經比較年內本集團的交易估計虧損風險與實際利潤及虧損後，並無發現任何例外虧損情況未能透過回顧測試推算出來。於計算資本要求時，出現例外虧損情況的次數是按年度滾動率基準累計。

以實際利潤及虧損數字對交易估計虧損風險模型進行回顧測試，涉及利用下一日的實際利潤與虧損數字，推算交易估計虧損風險值。若實際虧損大於虧損方面的交易估計虧損風險，即被視為出現例外虧損情況。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10 營運風險

本集團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2008 年 百萬港元	2007 年 百萬港元
營運風險之資本要求	<u>15,003</u>	<u>12,550</u>

資本要求是指本集團須為某項相關風險承擔而持有的監管規定資本額，而若乘以 12.5 倍，即成為該項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金額。

11 銀行業務賬項的股權風險承擔

擬持續持有的股權投資（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的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並列入資產負債表的「金融投資」項內。可供出售證券乃按公允值計量，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4(g)及(h)內。本集團之策略性投資亦歸入此類，惟此等投資須經額外的內部程序處理及批核，以確保符合本集團及滙豐集團的策略，同時確保遵守所有相關監管及法律規限。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會於其後增加投資，使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附屬公司，屆時此項投資會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重新分類。

	2008 年 百萬港元	2007 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來自出售的已變現利潤	<u>1,853</u>	<u>737</u>
未變現利潤：		
已計入儲備但未撥入收益表之金額	<u>19,456</u>	<u>59,364</u>
已計入附加資本之金額	<u>582</u>	<u>3,900</u>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12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承擔

本集團致力透過管理非交易用途組合的市場風險，盡量減低未來利率變動可能導致日後淨利息收益下降的影響，同時設法平衡有關對沖活動的成本對當前收入淨額來源的影響。本集團每月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下（模擬模型）的敏感度。

於採用模擬模型進行估算時，各業務部門會結合使用與當地業務和當地市場相關的各種境況，以及本集團各業務部門均須採用的標準境況。該等標準境況會予以整合，以顯示對本集團整體組合估值和淨利息收益預計可能產生的合併影響。

下表列示由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計 12 個月內每個季度開始時，假設所有孳息曲線平行上移或下移 25 個基點，對日後淨利息收益可能產生的影響。假設管理層不採取任何行動，預計淨利息收益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因孳息曲線移動產生的2009年預計淨利息收益變動：

每季初上移25個基點	(86)
每季初下移25個基點	(3,170)

因孳息曲線移動產生的2008年預計淨利息收益變動：

每季初上移25個基點	1,084
每季初下移25個基點	(271)

上表所列的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的境況評估。上列數字顯示在各種預計孳息曲線境況及本集團當前的利率風險狀況下，預計淨利息收益變動帶來的影響。但此項影響並未計及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或有關業務部門內部為減輕此項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之行動。在實際情況下，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會積極尋求改變利率風險狀況，務求盡量減低虧損及提高收入淨額。預計數值已計及銀行業同業利率和與其他基準（例如中央銀行利率或企業在時間及利率變動方面有酌情權的產品之利率）掛鈎的利率之間，預計利率變動差異對淨利息收益的影響。此等預計數值的估算亦作出其他簡化的假設，包括假設所有持倉均持有至到期日。

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承受之淨利息收益風險承擔主要涉及兩個範疇：核心存款業務及環球資本市場業務。

- 核心存款業務：風險來自存款成本及大額資金息差之變動。在低息環境下，核心存款的淨利息收益貢獻會隨利率上升而增加，亦會隨利率下調而減少。然而，此風險在極低息環境下並不對稱，因為即使利率下調，再調低存款息率的空間已相當有限。
- 剩餘利率風險由環球資本市場業務根據本集團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政策是將利率風險轉移至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由該部門按指定限額並因應所用工具靈活管理。

上表所示本集團的淨利息收益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的按年變化，主要受下列因素影響：

- 減息限制了本集團把息率進一步下調的影響轉嫁存戶的能力，因此，利率進一步下跌帶來的風險會更大；及
- 環球資本市場業務的交易用途資產持倉淨值增加。交易用途資產淨值的資金，一般來自浮息零售存款，並在「淨利息收益」項內入賬，而來自該等資產的收益則記入「交易收益淨額」項內。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 (未經審核) (續)

13 流動資金比率

《銀行業條例》規定在香港經營業務之銀行，須維持最低流動資金比率 25%；是項比率須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的規定計算。此規定分別適用於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屬認可機構之附屬公司。

年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如下：

	2008年	2007年
本行在香港各分行	51.2%	57.0%

14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合約金額	2008年 百萬港元	2007年 百萬港元
直接信貸代替品	60,136	84,428
交易相關或有項目	73,847	77,995
貿易相關或有項目	72,541	86,225
購置遠期資產	4,441	1,968
遠期有期存款	696	-
毋須事先通知而可無條件取消之承諾	983,881	946,574
原有期限為 1 年以下的承諾	42,874	73,192
原有期限為 1 年以上的承諾	72,723	93,381
	1,311,139	1,363,763
風險加權金額	118,991	173,658

上表載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之名義合約金額及風險加權金額。該等資料與本集團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所載者一致。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98(2)條的規定，此申報表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編製。

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承兌及背書是根據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在資產負債表之「其他資產」項內確認入賬。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的規定，承兌及背書猶如或有項目一樣，包括在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內。

財務報表補充附註（未經審核）（續）

15 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計算基準

就會計處理而言，本集團採用的綜合基準已符合 HKFRS 的規定。

就會計處理而言，本行的主要附屬公司為：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與符合會計處理方法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為符合監管規定而需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已於香港金融管理局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98(2)條發出的通知內訂明。毋須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均為受某監管機構認可及監督的證券及保險公司，這些公司必須遵守有關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的若干監管安排，而該等安排類似《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條例》就認可機構訂明的安排。本行在這些附屬公司持有的股權已從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 3 部釐定的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中扣除。

就附註 2 至 14 而言，毋須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滙豐保險集團（亞太）有限公司
HSBC Securities Japan Limited
恒生財險（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保險有限公司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和地區經營附屬公司，這些公司的資本將受當地規則監管，而從事銀行業務的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相互轉移監管規定資本和資金，亦可能受到限制。

本文件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環球金融 地方智慧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傳真：(852) 2810 1112

www.asiapacific.hsbc.com